

证券代码：002099

证券简称：海翔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009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台州市振港染料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振港染料”）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出具的《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》（台环（椒）责限字[2020]1-2-1号）进行停产整治，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22日、2020年8月27日、2020年10月28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收到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8）、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3）和《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整改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6）。

在整改期间，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，积极推进落实整改方案，全面开展整改工作；同时对下属各生产厂区进行全面自查，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，加大环保投入，改造升级污染防治设施，切实履行好环保责任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振港染料已按照有关要求落实各项整改措施，达到恢复生产条件。振港染料于近日向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递交了《建设项目停产限产后申请恢复生产备案表》并收到同意复工的意见。公司将严格落实环保有关制度和要求，加强对各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营管理，确保达标排放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